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8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担保。授信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1-04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丽生态建设”）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银行”）签署了《供应链金融业务合作协议》，海峡银行向美丽生态建设提供供应链 e 融资（保理）业务，合作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合作协议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届满前，若双方无异议，可从到期之日起自动延期一年，延期次数不限。同时，在办理以美丽生态建设为应收账款债务人的保理融资业务过程中，公司对经美丽生态建设确认应付账款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在公司审议通过的授信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此无需提交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688 万元

住所：平潭龙凤东路宇诚·海景国际大厦 2211 单元

法定代表人：高仁金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6 日

统一信用代码：91350128746379598E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公园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合成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防腐材料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美丽生态建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股权。

3、信用状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美丽生态建设资产总额 311,407.13 万元，负债总额 16,581.46 万元，净资产 104,675.1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584.70 万元，利润总额 16,581.46 万元，净利润 12,459.38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美丽生态建设资产总额 310,045.08 万元，负债总额 204,878.77 万元，净资产 105,166.31 万元，2021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0,023.49 万元，利润总额 2,809.61 万元，净利润 2,097.91 万元（未经审计）。

四、保理合作协议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作方：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保理合作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

用途：用于美丽生态建设上游客户向海峡银行申请供应链 e 融资（保理）业务

期限：12 个月，可以展期

保证合同内容：在办理以美丽生态建设为应收账款债务人的保理融资业务过程中，公司对经美丽生态建设确认应付账款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被担保人少数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美丽生态建设少数股东为平潭鑫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美丽生态建设 30%股权，本次未提供同比例担保。美丽生态建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本次担保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66,05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38%。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合作协议》；

2、《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1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等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对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序号	原预案章节	本次修订内容
1	重要提示	更新已履行的审批程序、认购方出具的承诺、发行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
2	释义	更新释义相关内容
3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1、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包括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等相关内容 2、更新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3、更新财务数据
4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更新财务数据 2、更新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发行后的持股股数及持股比例 3、更新控股股东重大诉讼情况
5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内容概要	增加了新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内容概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调整了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中的募集资金总额 2、更新财务数据
7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风险说明
8	第六节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1、根据最新的公司章程更新利润分配政策相关内容 2、更新最近一年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情况
9	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	1、根据更新后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重新计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进展，更新了关于发行时间的假设 3、更新了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7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已将上述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意见和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2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6 月 25 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就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相关事宜，与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一、本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与签订时间

发行人（甲方）：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人（乙方）：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二）认购数量、认购金额

乙方同意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74,995.00 万元（大写：柒亿肆仟玖佰玖拾伍万元整），将由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本协议生效后，如因监管政策变化、监管机构审批文件的要求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该认购金额进行调减。

认购股数为认购款总金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确定的发行价格所折算的股份数，即 238,837,579 股。如发行价格按本协议第 3.1 条之规定进行调整的，认购数量亦按照本协议第 3.1 条之规定相应予以调整。

（三）股份认购协议其他条款不变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3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减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修订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等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对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490.00 万元实缴出资及未来拟认缴的 1,715.00 万元，虽然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方向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但仍存在一定差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上述人民币 2,205.00 万元。

因此，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77,200.0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74,995.00 万元”；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245,859,872 股”调整为“不超过 238,837,579 股”，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6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减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修订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等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对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490.00 万元实缴出资及未来拟认缴的 1,715.00 万元，虽然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方向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但仍存在一定差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上述人民币 2,205.00 万元。

因此，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77,200.0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74,995.00 万元”；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245,859,872 股”调整为“不超过 238,837,579 股”，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后的认购对象仍为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其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修订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59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等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对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490.00 万元实缴出资及未来拟认缴的 1,715.00 万元，虽然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方向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但仍存在一定差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上述人民币 2,205.00 万元。

因此，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77,200.0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74,995.00 万元”；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245,859,872 股”调整为“不超过 238,837,579 股”，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后的认购对象仍为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其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钱能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修订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5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基本情况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面向特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创盛”），发行股票数量为 238,837,579 股，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 3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3.14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本次收购前，佳源创盛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128,037,3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2%。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238,837,579 股，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为佳源创盛，本次发行完成后，佳源创盛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66,874,90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4.65%，佳源创盛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1、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收购报告书摘要，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60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等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对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490.00 万元实缴出资及未来拟认缴的 1,715.00 万元，虽然泉州海丝海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方向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但仍存在一定差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上述人民币 2,205.00 万元。

因此，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77,200.0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74,995.00 万元”；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245,859,872 股”调整为“不超过 238,837,579 股”，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后的认购对象仍为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其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仍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修订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

本议案属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代礼平、姚惠良、庞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58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担保。授信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1-04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丽生态建设”）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银行”）签署了《供应链金融业务合作协议》，海峡银行向美丽生态建设提供供应链 e 融资（保理）业务，合作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合作协议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届满前，若双方无异议，可从到期之日起自动延期一年，延期次数不限。同时，在办理以美丽生态建设为应收账款债务人的保理融资业务过程中，公司对经美丽生态建设确认应付账款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在公司审议通过的授信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此无需提交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688 万元

住所：平潭龙凤东路宇诚·海景国际大厦 2211 单元

法定代表人：高仁金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6 日

统一信用代码：91350128746379598E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公园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合成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防腐材料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美丽生态建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股权。

3、信用状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美丽生态建设资产总额 311,407.13 万元，负债总额 16,581.46 万元，净资产 104,675.1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584.70 万元，利润总额 16,581.46 万元，净利润 12,459.38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美丽生态建设资产总额 310,045.08 万元，负债总额 204,878.77 万元，净资产 105,166.31 万元，2021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0,023.49 万元，利润总额 2,809.61 万元，净利润 2,097.91 万元（未经审计）。

四、保理合作协议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作方：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保理合作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

用途：用于美丽生态建设上游客户向海峡银行申请供应链 e 融资（保理）业务

期限：12 个月，可以展期

保证合同内容：在办理以美丽生态建设为应收账款债务人的保理融资业务过程中，公司对经美丽生态建设确认应付账款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被担保人少数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美丽生态建设少数股东为平潭鑫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美丽生态建设 30%股权，本次未提供同比例担保。美丽生态建设为公司控股